协议书编号：

贵阳市科协重点科普资助项目

协 议 书

|  |
| --- |
| 项 目 名 称：起 止 年 限：项目实施单位：通 讯 地 址： 邮 政 编 码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电 话：电 子 邮 箱：    传 真： |

贵阳市科协 制

一、项目主要内容和目标

|  |
| --- |
|  |

二、项目考核指标

|  |
| --- |
|  |

三、项目实施计划及任务分工

|  |
| --- |
|  |

四、经费预算及来源

经费支出预算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总 预 算  | 万元 |
| 各分项预算：市科协资助经费： 万元 |

五、共同条款

1．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需修改原协议内容，必须经甲（贵阳市科协）、乙（项目承担单位）双方共同商定。

2．项目经费拨款计划由甲方报贵阳市科协审核备案后，由财务部门拨至乙方帐号。乙方要严格按照所申报项目中的有关内容执行，专款专用。若经费超支，由乙方自筹解决，但不得影响本项目的执行。

3．协议到期后，乙方必须按协议规定的内容向甲方提交项目总结报告、项目经费决算和体现项目成果的有关材料，并按规定组织验收。

4．乙方因主观原因致使计划无法执行，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协议，并视实际情况追回全部或部分经费；甲方无故不履行协议，经费不得追回。乙方因故要求解除协议时，甲方可视情况追回全部或部分经费。

5．甲方承担项目的主要管理职能，并负责监督、检查乙方执行协议的情况，在职权范围内尽可能帮助乙方解决困难；乙方负责将各种上报材料汇集整理后报给甲方。

6．本协议一式2份，甲方、乙方各存1份。

7．本协议所协议的其他条款如下：

（1）

（2）

（3）

六、协议签约各方

甲方：贵阳市科协

科普部负责人(签字)：

 贵阳市科学技术协会

 年 月 日

乙方（项目承担单位）：

单位负责人(签字)：

单位公章

 年 月 日

户名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